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1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1月15日上午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1月14日下午15:00至2017年11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会议召开地点：广州黄埔区云埔四路6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正聪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2 人，代表股份 359,864,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8.56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9 人，代表股份 359,853,5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8.565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1,2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28%。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6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9,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表决说明：本议案设置多项子议案，会议以逐项审议的方式进行表决。

3.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02 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04 债券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05 债券利率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07 转股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10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11 赎回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12 回售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18 募集资金存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19 担保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6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9,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858,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15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0%；反对 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以上议案均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均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方晓彤、廖颖华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